

证券代码：430355

证券简称：沃特能源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上海沃特奇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9月2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杨浦区隆昌路588号复旦软件园2号楼10层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9月2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马浩进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管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有关法律法规、公司章程以及股转系统的具体要求，公司编制了2018年半年度报告，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28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

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上海沃特奇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追认 2018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 6 月 25 日，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公司与中国银行徐汇支行签订借款合同，贷款 500 万元，由袁谊、张鸣、上海酷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、王文根及潘峰为公司提供相关担保，担保金额为 500 万元，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28 日至 2019 年 6 月 27 日。该事项属于关联交易，现将该事项追认为 2018 年关联交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袁谊、王文根作为关联董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9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2018-03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沃特奇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沃特奇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9月28日